

加拿大多位国会议员发声 要求中共立刻释放孙茜

【明慧网】近日, 加拿大多位国会议员代表自己选区的选民在国会发声, 要求加拿大政府发出声音, 要求中共立刻无条件释放加拿大公民、法轮功学员孙茜。

此前, 加拿大外交部长方慧兰 (Chrystia Freeland)、联邦参议员吴蓝海 (Thanh Hai Ngo)、保守党外交评论员肯特 (Peter Kent)、国会议员 Michael Cooper、国会议员 Ted Falk、国会议员 David Anderson、新民主党国会议员、国会国际人权委员会副主席 Cheryl Hardcastle、前加拿大司法部长 Irwin Cotler、保守党议员 Garnett Genuis 均发声关注孙茜一案。

2017 年 2 月 19 日被中共绑架并非法关押在北京第一看守所的加国公民、法轮功学员孙茜, 被非法判延长拘押至 6 月 28 日。孙茜 2014 年因病开始修炼法轮功, 修炼后疾病痊愈。孙茜毕业于北京大学, 是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控股人。

6 月 12 日, 加拿大保守党副外交事务评论家、国会议员 Tom Kmiec 为卡尔加里超过 200 位的选民在国会宣读请愿书。他说: “请愿人提醒政府: 孙茜被非法监禁。” Kmiec 议员认为, 加拿大政府本应对营救孙茜



孙茜 2011 年档案照。(孙茜微博)

做得更多。

育空议员 Larry Bagnell 先生在国会宣读了两个请愿。他说: “第一个请愿是 60 名育空人提出, 法轮功是基于‘真、善、忍’原则的修炼。请愿信概述了 18 年来, 法轮功修炼者一直是暴力和非法迫害的受害者, 迫害一直遭到外界谴责, 其中包括联合国和大赦国际。”

“选民们想说, 加拿大公民孙茜女士, 因修炼法轮功在北京被绑架, 并被非法关押。他们要求立刻无条件释放加拿大公民孙茜女士。”

第二个请愿是由超过 40 名育空选民的签署, 他说: “数以百万计的

法轮功修炼者被任意拘留, 其中包括加拿大人的家人, 还有大量非法监禁、强迫劳动、酷刑、强奸和杀戮, 并伴随着仇恨宣传。请愿书说, 部分杀戮是为了强摘器官而做的 6 万到 10 万次移植手术。美国众议院和欧洲议会, 分别在 2016 年 6 月和 2013 年 12 月通过决议案, 谴责并呼吁中共立即结束从良心囚犯身上强摘器官。”

他说: “请愿人要求加拿大政府, 抓住每一个机会呼吁停止迫害法轮功, 并敦促中国政府将参与迫害者绳之以法。”

埃德蒙顿的国会议员 Michael Cooper 先生代表选民在国会发言中说: “请愿呼吁加拿大政府谴责 (中共) 非法抓捕一位加拿大公民, 并呼吁立即无条件地释放孙茜。”

同时, 绿党领袖、国会议员 Elizabeth May 和其他国会议员最近也宣读了民众要求 (中共) 停止迫害法轮功的请愿。

6 月 13 日, Ouellette 议员在国会发言说: “中共政权发起的对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灭绝式的迫害已经 18 年了, 数以百万计的法轮功修炼者被任意拘留, 包括加拿大人的家人。”◇

法轮功简介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 是 1992 年 5 月 13 日由李洪志先生从长春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功法, 以“真、善、忍”为修炼原则, 同时包含五套缓慢优美的功法动作。

● **教人向善** 法轮功对“真、善、忍”的信仰, 使人变得真诚、善良与宽容。法轮功不收分文, 义务教功; 学炼者来去自由, 不记名册。

● **使人健康** 法轮功具有祛病健身的奇效。1998 年, 北京、武汉、大连及广东省的医学专家, 对近 3.5 万名法轮功学员做了 5 次医学调查。调查结果表明: 修炼法轮功祛病健身的有效率高达 98%。

● **福益社会** 1998 年下半年, 前人大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数月的调查, 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 并于年底向中央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 **弘传世界** 法轮功至今已弘传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 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 30 多种语言出版发行, 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 3500 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 却在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近期法轮功学员被无罪释放案例

【明慧网】近期中国新增 10 起法轮功学员被无罪释放的案例，共包括安徽、内蒙古、重庆、四川、山东、江苏、吉林、辽宁、广西 9 省（直辖市）16 人，其中 13 人平安回家。越来越多的检察院、法院人员和律师明白了“法轮大法好”，不再参与迫害。

例一：法院退案 检察院不起诉合肥时军回家

例二：检察院未予批捕 户外炼功者白彦宾回家

例三：被非法关押 50 多天 广西曾凡凯无罪获释回家

例四：重庆合川检察院不予批捕法轮功学员向林回家

例五：山东邹平县检察院不予批捕 赵红伟被无罪释放

例六：检察院两次退卷 不予起诉 曹菊蓉等四人获释

例七：检察院认定原定罪行不符 穆晓梅被无条件释放

例八：检察院多次退卷 公安重侦 大连杨淑玉平安回家

例九：法院二审撤销原判 看守所开证明释放张素芳回家

例十：检察院退卷 江苏句容市曲背香平安回家

据明慧网消息统计，从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至今，中国已有山西、河北、辽宁、江苏、北京、黑龙江、广东、天津、安徽、山东、内蒙古、四川、重庆、湖北、河南、吉林、广西共 17 个省、直辖市出现无罪释放甚至当庭释放法轮功学员的案例；二零一

五年五月至今约二十一万万人向最高检察院和最高法院实名控告江泽民，诉状妥投；二零一三年年底当局废除了迫害法轮功最常用的劳教所，并将其内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全部释放。显然，中国现任当权者反对迫害法轮功。

如今在中共高层，迫害元凶江泽民已经失势；在民间，江泽民声名狼藉。逾 2.7 亿人退出中共党、团、队，江泽民与中共诋毁迫害法轮功已被广泛认知。法轮功学员将很快正式恢复自由与名誉。大形势反过来后，江泽民一定会被审判，所有积极参与迫害的人也必将面临严惩。希望大陆各级公检法人员看清现实，善待法轮功学员，否则报应降临痛悔迟！◇

北京法轮功学员白淑慧、续学坤夫妇被非法庭审

【明慧网】2017年6月15日，已被非法关押一年零七个月的北京市房山区大石窝镇法轮功学员白淑慧、续学坤夫妇再次被房山法院非法开庭。主审法官：董杰；公诉人：张君。

本次庭审的主要内容是针对检察院新变更的《起诉书》进行质证和辩护。庭审从上午九点二十分开始，共持续十五分钟，董杰宣布庭审结束、择日宣判。

白淑慧的女儿、母亲、弟弟等亲友共十六人参加旁听。

刘连贺、马卫两位律师分别为续学坤、白淑慧做了无罪辩护。白淑慧、续学坤也做了当庭陈述和自我辩护。

白淑慧说：“法轮功是正法，已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公民有信仰自由、言论自由，我们学炼法轮功是合法的，宣传法轮功是为别人好、救人，江泽民迫害法轮功才是违法的，我们控告他是依法控告。你们对我的非法抄家、非法关押、非法指控，我一概不承认。”

续学坤说：“我控告江泽民，这是合法的，送给亲戚台历是人之常情，我没有违法，我无罪。”

刘律师说：“1、我的当事人续学坤依法向‘两高’控告江泽民，公安机关却因此截留控告信件、搜查我当事人的住处，这种行为严重违反了刑事诉讼法规定的法律程序，所以，非法搜查取得的所谓证据也是非法的，不能作为定罪的证据。”

“2、起诉书仅凭从我的当事人的住处搜查出的法轮功书籍和相关资料，便指控我的当事人‘破坏法律事实’，而不能指出究竟破坏了哪条法律实施？具体有哪些社会危害性？所以，公诉人对我当事人的指控，证据不足，不能成立。”

“3、起诉书指控我的当事人向亲戚赠送含有法轮功内容的台历是传播法轮功宣传品，不能成立。因为，向亲戚赠送物品属于向特定人员赠送，不符合相关法律对‘传播’的定义，所以，不能定性为‘传播’。而

且，公诉人也没有当庭出示‘传播’的相关物证，光凭我当事人的口供，证据不足。所以，应该宣布我的当事人无罪。”

马律师说：“起诉书只指控了续学坤传播法轮功宣传品，并没有指控我的当事人白淑慧具有相关行为的认定。所以，应该宣布我的当事人白淑慧无罪或由检察院撤回公诉。”

即使法轮功学员传播真相，也是行使宪法赋予的言论自由的权利，完全合法。

法轮功学员白淑慧、续学坤夫妇是一对乡亲们公认的老实巴交的善良农民，却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功而曾经被当局双双劳教，且因依法控告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于2015年11月15日被房山区公安分局非法抓捕，2016年6月22日被房山法院第一次非法庭审。◇

